

上市股票代碼:570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25號4樓

公司電話：(02)2537-0000

合併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面	1
二、目錄	2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9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1—67
(七) 關係人交易	67—69
(八) 質押之資產	69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69—70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70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70
(十二) 其他	70—81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82,85—87,90—91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2,88
3. 大陸投資資訊	82,89—91
4. 主要股東資訊	82,92
(十四) 部門資訊	83—84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合併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 巍 耀



中華民國 一一〇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鳳凰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鳳凰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鳳凰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鳳凰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決定下列事項為關鍵查核事項：

收入認列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9；營業收入明細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8。

< 續下頁 >

<承上頁>

鳳凰集團之營業收入主要來自於各項旅遊業務服務、國內交通運輸服務、航空客運暨貨運代理服務、代售國內保險合約、經營美食廣場及票務代理服務等產生之營業收入，於各項交易中需判斷企業係作為主理人或代理人，進而判斷應按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另其收入認列之時點，團體及陸運收入係隨時間經過逐步認列。其他營業收入，則依勞務提供之交易條件認列。因應以總額或淨額認列收入及收入認列截止時點為收入認列之重要事項，且對鳳凰集團之財務績效產生影響，故本會計師將收入認列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之相關查核程序包括瞭解鳳凰集團營業及收款流程，並測試與收入認列有關之內部控制、審視各業務態樣營業合約之交易條件、執行收入截止測試及執行分析性程序。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及對個體財務報告所出具之查核報告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關聯企業被投資公司之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關聯企業被投資公司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對該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為新台幣 19,525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0.84%，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份額為新台幣(475)仟元，占合併稅前淨利之(2.86)%。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九年度及民國一〇八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分別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及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鳳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鳳凰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鳳凰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續下頁>

<承上頁>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鳳凰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鳳凰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鳳凰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續下頁>

<承上頁>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鳳凰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致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71790 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70053637 號

曾瑞燕

會計師：

曾瑞燕
侯委晉



中華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會計部

本報章有價證券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萬元為單位)

代碼	資產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	%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 283,063	12	2102	銀行存款	四、六.15、六.35及八	\$ 179,000
11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2	267,120	12	2111	應付短期票	四、六.16、六.35及八	642,885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3及八	804,895	34	213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債款	四、六.17及六.35	19,644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流動	四及六.4	22,113	1	2150	合約負債-流動	四及六.28	17,16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五及六.5	462	-	2200	應付票據	四	2,965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五及六.6	10,044	1	2230	其他應付款	四	30,560
1200	其他應收款	四及五	3,496	-	2255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36,318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	194	-	2280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四及六.33	25,883
1410	預付款項	四及六.7	53,923	2	2399	租賃負債-流動	四、六.10、六.18及六.35	7,66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293	-		其他流動負債		35,07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四、六.8及八	7,249	-		流動負債合計		997,149
	流動資產合計		1,452,852	62		非流動負債		1,273,055
15xx	非流動資產				25xx	銀行長期借款	四、六.17及六.35	75,356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及六.3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33	3,59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9	19,52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四、六.10、六.18及六.35	116,71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10及八	251,308	1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四、五及六.19	15,216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11	109,315	5	2645	存入保證金	七	6,308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12及八	428,515	18	2x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17,192
1805	商譽	四、五及六.13	9,114	1		負債總計		1,214,34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五及六.33	5,735	-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四及六.14	12,430	1	3100	股本		
1970	其他長期投資	四、五及六.14	41,460	2	3110	普通股股本	四及六.20	671,174
1984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四、六.8及八	7,908	-	3200	資本公積	六.21	223,447
	非流動資產合計		885,310	38	3300	保留盈餘		612,944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23,44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50	未分配盈餘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四、六.25及六.32	(966)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四、六.25及六.32	(54,906)
					3500	庫藏股票	六.26	(18,283)
					36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095,486
					3xxx	非控制權益	六.27	28,335
						權益總計		1,123,821
1xxx	資產總計		\$ 2,338,162	100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338,162
								\$ 2,498,528
								100



董事長：張鐵耀

經理人：卡傑民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以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金額	%	金額	%
4100	營業收入淨額	四、六.28及七	\$ 489,508	100	\$ 2,974,759	100
5000	營業成本	四、六.29及七	(359,550)	(74)	(2,555,323)	(86)
5900	營業毛利		129,958	26	419,436	14
6000	營業費用	四及六.29				
6100	推銷費用		(120,981)	(25)	(174,583)	(6)
6200	管理費用		(48,948)	(10)	(67,785)	(2)
	營業費用合計		(169,929)	(35)	(242,368)	(8)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四、六.30及七	8,040	2	9,558	-
6900	營業(損失)利益		(31,931)	(7)	186,626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四、六.14及六.31	44,121	9	25,900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31	(6,386)	(1)	(6,360)	-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六.9及六.31	(2,908)	(1)	(48)	-
7100	利息收入	四及六.31	1,322	-	1,203	-
7130	股利收入	四及六.31	23,693	5	23,471	1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四、六.2及六.31	10,743	2	14,001	-
7670	減損損失	四、六.13及六.31	(22,027)	(4)	(41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8,558	10	57,755	2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627	3	244,381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33	(3,150)	-	(43,641)	(1)
8200	本期淨利		13,477	3	200,740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四、六.3、六.19及六.32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	-	(3,424)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696)	(2)	(23,755)	(1)
839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	-	684	-
	合計		(11,702)	(2)	(26,495)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	-	(1,567)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合計		763	-	(1,567)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0,939)	(2)	(28,062)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38	1	\$ 172,678	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210	2	\$ 198,753	7
8620	非控制權益		3,267	1	1,987	-
	本期淨利		\$ 13,477	3	\$ 200,740	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073)	-	\$ 172,192	6
8720	非控制權益		3,611	1	486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538	1	\$ 172,678	6
	每股盈餘(元)					
9750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0.15		\$ 2.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	四及六.34	\$ 0.15		\$ 2.9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義權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項 目	股 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總 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0,606	\$ 232,813	\$ 190,974	\$ 21,663	\$ 132,892	\$ (988)	\$ (16,121)	\$ -	\$ (113,431)	\$ 1,058,408	\$ 35,127	\$ 1,093,535
追溯適用之影響數	-	-	-	-	(508)	-	-	-	-	(508)	(3)	(51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重編後餘額	610,606	232,813	190,974	21,663	132,384	(988)	(16,121)	-	(113,431)	1,057,900	35,124	1,093,024
民國一〇七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3,744	-	(13,744)	-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4,553)	4,553	-	-	-	-	(93,984)	-	(93,984)
股東現金股利	-	-	-	-	(93,984)	-	-	-	-	-	-	-
股東股票股利	29,188	-	-	-	(29,188)	-	-	-	-	-	-	-
庫藏股票註銷	(26,850)	(9,366)	-	-	(77,215)	-	-	-	113,431	-	-	-
實際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	-	-	(2,878)	-	-	-	-	(2,878)	(1,012)	(3,89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3,254	-	(3,254)	-	-	-	-	-
民國一〇八年年度淨利	-	-	-	-	198,753	-	-	-	-	198,753	1,987	200,740
民國一〇八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	(2,482)	(401)	(23,678)	-	-	(26,561)	(1,501)	(28,062)
民國一〇八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6,271	(401)	(23,678)	-	-	172,192	486	172,678
非控制權益減少	-	-	-	-	-	-	-	-	-	-	(11,261)	(11,26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2,944	223,447	204,718	17,110	119,453	(1,389)	(43,053)	-	-	1,133,230	23,337	1,156,567
民國一〇八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1,893	-	(11,893)	-	-	-	-	-	-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7,332	(27,332)	-	-	-	-	-	-	-
股東現金股利	-	-	-	-	(18,388)	-	-	-	-	(18,388)	-	(18,388)
股東股票股利	58,230	-	-	-	(58,230)	-	-	-	-	-	-	-
庫藏股票買回	-	-	-	-	-	-	-	-	(18,283)	(18,283)	-	(18,283)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167	-	(167)	-	-	-	-	-
民國一〇九年年度淨利	-	-	-	-	10,210	-	-	-	-	10,210	3,267	13,477
民國一〇九年其他綜合損益	-	-	-	-	(20)	423	(11,686)	-	-	(11,283)	344	(10,939)
民國一〇九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190	423	(11,686)	-	-	(1,073)	3,611	2,538
非控制權益增加	-	-	-	-	-	-	-	-	-	-	1,387	1,387
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671,174	\$ 223,447	\$ 216,611	\$ 44,442	\$ 13,967	\$ (966)	\$ (54,906)	\$ -	\$ (18,283)	\$ 1,095,486	\$ 28,335	\$ 1,123,821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卞傑民

董事長：張義耀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項 目	一〇九年度	一〇八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627	\$ 244,38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5,327	25,7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利益	(10,743)	(14,001)
利息費用	6,386	6,360
利息收入	(1,322)	(1,203)
股利收入	(23,693)	(23,47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08	48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2	5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0)	-
租賃修改利益	(18)	-
未實現外幣兌換損失	4,812	2,765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22,027	41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	19,006	51,185
應收票據	50,851	20,643
應收帳款	22,779	23,752
其他應收款	971	(1,462)
預付款項	126,463	74,073
其他流動資產	(255)	(38)
合約負債-流動	(189,453)	33,650
應付票據	(25,905)	1,267
應付帳款	(78,270)	(26,226)
其他應付款	(19,751)	3,502
虧損性合約之短期負債準備	(44)	15
其他流動負債	(67,333)	13,215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81)	84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119,339)	435,538
收取之利息	834	1,118
收取之股利	23,693	23,471
支付之利息	(6,339)	(6,271)
支付之所得稅	(3,452)	(38,75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04,603)	415,106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4,129)	(131,759)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167	35,615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215)	(12)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680)	-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000)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496	-
取得其他長期投資	-	(42,6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719)	(2,67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0	561
取得使用權資產	(14,000)	-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	(350,2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30	3,71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6,150)	(487,35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舉借銀行借款	1,116,970	40,000
償還銀行借款	(1,157,970)	(17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112,968	529,917
舉借長期借款	95,000	-
存入保證金增加	-	5,998
發放現金股利	(18,388)	(93,984)
庫藏股買回成本	(18,283)	-
非控制權益變動	1,387	(3,301)
租賃本金償還	(7,578)	(7,87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24,106	295,751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225)	(1,764)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20,872)	221,74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3,935	182,19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3,063	\$ 403,93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張巍耀

經理人：卞傑民

會計主管：周郁慧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四十六年四月三十日奉准設立，註冊地及主要營運據點為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二十五號四樓。主要營業項目為以包辦旅遊方式、自行組團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食宿及提供有關服務、接待國內外觀光旅客並安排旅遊食宿及導遊、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託運行李、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年十一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並自民國一〇〇年十月起轉上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決議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 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

依金管會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九日金管證審字第 1080323028 號令規定，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金管會證券期貨局網站公告之民國一〇九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有關本集團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前述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準則及解釋，除下列所述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影響外，其餘未有重大影響。

本集團選擇提前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金管會已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IFRS 16)「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修正，本集團為承租人，依 IFRS 16 之修正採實務權宜作法，對符合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大流行之直接結果而發生之相關租金減讓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且由於前述租金減讓僅影響民國一〇九年度，追溯適用該修正並不影響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依照該修正承租人應揭露之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 IASB)已發布且金管會認可及發布生效於民國一一〇年適用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修正)	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之延長	自發布日起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4 號、第 7 號、第 9 號、第 16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修正)	利率指標變革-第二階段	西元 2021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述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產生重大影響。

3. IASB 已發布生效但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無。

4. IASB 已發布但未生效及金管會尚未認可及發布生效之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新/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主要內容	IASB 發布於下列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3 號(修正)	更新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修正)	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 IASB 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7 號之修正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修正)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2018-2020 週期之年度改善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 號(修正)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西元 2023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6 號(修正)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37 號(修正)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西元 2022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管理階層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或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且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該等會計政策一致適用於所有表達期間。

1.財務報告編製及衡量基礎

(1)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歷史成本，對資產而言，係指為取得資產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對負債而言，係指承擔義務時所收取之金額，或為清償負債而預期將支付之金額。

(3)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集團之每一個體均以其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除另予註明外，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併財務報告編製範圍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則本公司控制被投資者。本公司並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被投資者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本公司報酬金額之能力。

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重評估是否控制被投資者。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有關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內之子公司及其變動情形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本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及 航空貨運 承攬業務	99.76	99.76
本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 (股)公司	(註 3)	出版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柏悅(股)公司	(註 5)	市場管理業	100.00	100.00
本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33.02	33.02
本公司	菲尼克斯健身(股) 公司	(註 6)	運動訓練業	60.00 (註 9)	-
本公司	柏邑(股)公司	(註 3)	住宅及大樓 開發租售 業	100.00 (註 10)	-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華夏國際旅行社 (股)公司	(註 2)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 公司	(註 2)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 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司業務及 航空貨運 承攬業務	74.16	74.16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 (股)公司	(註 1)	旅行業	100.00	10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註 1)	資訊處理業	80.00	80.00
雍利企業(股) 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 (股)公司	(註 1)	保險代理人	100.00	100.00 (註 8)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在 地區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9.12.31	108.12.31
雍利企業(股) 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註 1)	遊覽車客運 承攬業務	66.98	66.98
台灣中國運通 (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 有限公司	(註 1)	代理航空公司 貨運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中國運通 (股)公司	上海隆際國際貨運 代理有限公司 (註 11)	(註 4)	進出口貨物 國際運輸 代理業務	75.00	75.00 (註 7)
上海隆際國際 貨運代理有 限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 代理有限公司 (註 11)	(註 4)	進出口貨物 國際運輸 代理業務	100.00	100.00

註 1：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11 樓

註 2：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5 樓

註 3： 台北市長安東路一段 25 號 4 樓

註 4： 上海市漕溪北路 18 號 15 樓 E 座

註 5： 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二段 210 號地下 2 層

註 6： 台北市大安區安和路一段 137 號 2 樓

註 7： 基於營運考量，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以下簡稱台灣中國運通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上海隆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20% 股權比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完成過戶程序。因取得前述子公司前已對其具控制力，故作為權益交易處理，而將取得子公司股權價格與相對應所購買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 3,890 仟元，分別調整減少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未分配盈餘 2,878 仟元及非控制權益 1,012 仟元。取得後，對其持股比例由 55% 增加至 75%。

註 8： 子公司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二十二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金額為 2,000 仟元，分為 200 仟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平價發行，並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五月三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

註 9： 本公司因營運考量，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七日參與投資設立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投資金額為 3,6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60%。

註 10： 本公司因營運考量，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二日參與投資設立柏邑(股)公司，投資金額為 25,0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100%。

註 11： 該等公司係設立於中國，該國屬外匯管制國家，資金移轉受當地法令限制，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受外匯管制之現金及銀行存款金額合計分別為 32,866 仟元及 18,541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之子公司均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編製。

3.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1) 合併財務報告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編製，合併財務報告集團內個體間之交易有關之集團內資產與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並對類似情況下之相似交易及事項採用統一會計政策。合併財務報告包括取得控制日起至終止控制日止之子公司收益及費損。綜合損益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因而導致非控制權益發生虧損餘額。

(2) 本公司業主與非控制權益間之交易

A. 未導致喪失控制者

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向非控制權益之購買，所支付任何對價之公允價值與相關應占所收購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對非控制權益之處分損益亦認列於權益中。

B. 導致喪失控制者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導致喪失控制者，於喪失控制日時，除列前子公司之資產、負債、非控制權益及所有與前子公司相關之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其與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前子公司分配股份予業主之權益交易之股份分配及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合計之差額認列為利益或損失。另對前子公司之任何保留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並視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視為原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

4.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流動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或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出售或消耗之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2) 流動負債包括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或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以及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外幣交易及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新台幣為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及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各合併個體之個別財務報告係以該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編製表達；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合併個體之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均予以換算為新台幣。各合併個體之外幣交易原始認列，係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於報導日時，屬外幣貨幣性項目係以收盤匯率換算；屬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不另重新換算；屬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貨幣性項目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而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若係認列為損益時，則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 (2)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產生之商譽及收購對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係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當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其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依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所表達之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報導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所表達之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惟若匯率波動劇烈，則採用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致對子公司喪失控制，其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項下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6.現金及約當現金

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持有目的係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為投資或其他目的。

7.金融工具

- (1) 當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為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且於慣例交易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於原始認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但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尚應加計或減除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 (3) 本集團發行之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金融資產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將其組成部分分類為金融負債、金融資產或權益工具。
-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集團有法律可執行之權利及有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予以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中以淨額表達。
- (5)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如下：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包括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項目：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或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

(A)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後續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其價值變動除債務工具投資之減損損失、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及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與權益工具投資之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回收之股利外，於除列或重分類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除列時有關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債務工具投資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而權益工具投資則轉列為保留盈餘。另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係於取得股利收取之權利時認列。

D.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即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租賃負債等；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但未付息之短期應付款項，若折現影響不大，則以原始交易金額衡量。

E.非避險之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於簽訂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則列為金融負債。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係以整體混合合約之條款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主契約非屬適用 IFRS 9 之金融資產，應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是否緊密關聯，若非緊密關聯則應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主契約分離並以衍生工具處理，除非整體混合合約係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8.公允價值衡量

- (1)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之架構，係考量特定資產或負債之特性，包括該資產之狀況與地點，及對該資產之出售或使用之限制，並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若無主要市場，則為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需是本集團所能進入進行交易者；及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於定價時係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以評價技術衡量之公允價值，係採用在該等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並使用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及使用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

9.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除列

(1) 金融資產

對於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或尚未移轉亦未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對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除列該金融資產，並將該移轉所產生或保留之任何權利及義務單獨認列為資產或負債。於除列日將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認列於為損益；除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認列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之差額認列於保留盈餘，債務工具投資則係認列為損益。未整體除列之金融資產，係以持續認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分攤其個別所屬帳面金額。若金融資產不符合除列之移轉時，則持續認列該已移轉資產整體，並將所收取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

(2) 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合約所載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而使金融負債消滅時，始除列該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若現有債務人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所為之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時，則除列現有金融負債並同時認列新金融負債。對於已消滅或已移轉予另一方之金融負債或部分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損益。

10. 資產減損

(1) 金融資產之減損

A. 本集團係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金融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B. 本集團係以反映藉由評估各種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貨幣時間價值，及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之方式衡量金融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除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適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外，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若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或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若於報導日前述金融資產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上述金融資產係藉由備抵損失調降其帳面金額，備抵損失之提列及迴轉金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對適用 IAS 36 之資產，除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係於每年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而進行減損測試外，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減損跡象存在，即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其帳面金額減少至可回收金額，此減少部分即為減損損失，認列為損益；其後於報導日評估若有任何跡象顯示於以前期間已認列除商譽外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復存在或已減少時，重新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該資產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減損損失則予以迴轉，惟減損損失迴轉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減除應提列攤銷或折舊後之帳面金額。

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認列減損損失時，該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先行減除，減除不足之數再依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已認列之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1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 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即直接或間接持有被投資者百分之二十以上未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表決權，或持有表決權雖未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但能明確證明對其具有重大影響之企業。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 (2) 本集團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 (3) 在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原始係依成本認列，其後依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份額之變動而調整。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失份額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則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集團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或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若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時，該差額為與關聯企業或合資相關之商譽，包含於對其投資之帳面金額中且不得攤銷；反之，則於重評估後立即認列為利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權益份額之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 (5)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者，其增減數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資本公積」。若前述調整係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應借記「保留盈餘」。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對其所有權權益減少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及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 (6) 當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喪失重大影響或對合資喪失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按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之日之公允價值認列對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此外，當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時，本集團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 (7)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之未實現損益於本集團在關聯企業權益或合資權益之範圍內銷除。
- (8) 本集團於報導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可能發生減損，若有，則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損」之規定，比較可回收金額(使用價值或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高者)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並未分配至商譽及任何資產，而係作為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減少。該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認列。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 係用於勞務之提供、出租予他人或供管理目的而持有，其認列與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列示。成本係指為取得資產而於購買或建置時所支付之現金、約當現金或其他對價之公允價值、拆卸與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成本。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處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除土地不提列折舊外，係採直線法，按下列耐用年限分攤，並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採用之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對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須改變折舊方法以反映變動後之型態時，該變動係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認列資產減損損失後，資產未來期間之折舊費用，係依修改後之資產帳面金額減除其殘值，於剩餘耐用年限內依直線法分攤而予以調整：

房屋及建築	29-55	年
房屋及建築之附屬設備	5	年
電腦通訊設備	3-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辦公設備	3-6	年
租賃改良	5	年
出租資產	29-55	年

- (3) 重置及重大檢修成本認列於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中；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
- (4) 處分或預期無法由使用或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帳面金額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且利益不得分類為收入。

13. 無形資產-商譽

商譽係按成本減除累計減損衡量。本集團對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以前發生之企業合併，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規定，故對於該日前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金額，係按我國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前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列示。

14. 租賃

(1) 本集團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以外之租賃則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非以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融資租賃下，租賃投資淨額係按依約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租賃收益之認列，係以能反映本集團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在各租賃期間之固定報酬率。

B.營業租賃之租賃收入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租賃契約若有提供承租人誘因以促成簽署租賃合約，則將該誘因之總成本，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租賃收入之減項。因協商與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集團為承租人

除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A.使用權資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損失，及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後之金額列示。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之認列與衡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5 投資性不動產會計政策說明。使用權資產之折舊係採直線法，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因租地建屋而認列衡量之使用權資產(含土地及地上權)，於建造中房屋及建築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其相關使用權資產提列之折舊將遞延至前述房屋及建築可使用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費用。

B.租賃負債之原始認列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按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續衡量係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係作為使用權資產之調整，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數認列於損益中。

C.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的影響，本集團與出租人進行直接有關之租金減讓協商，調整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三十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或幾乎等於協商前之租金，該等協商並未實質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集團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租賃協議中若有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5. 投資性不動產

- (1) 係指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非用於商品或勞務之生產或提供，或供管理目的或於正常營業中出售而持有之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投資不動產之原始認列及後續衡量係採成本模式，其採用之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模式規定處理，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分別為 50 年及 2-10 年(按租賃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投資性不動產於處分時，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時，予以除列，因除列而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
- (2) 投資性不動產僅於用途改變且有證據證明時，始得以轉換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進行重分類。

16. 其他長期投資

其他長期投資係指本集團投資一項業務，以原始投資成本認列，其後於取得獲配利潤收取之權利時認列為利益。

17.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18. 庫藏股票

任何集團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所支付之對價係自歸屬於本公司權益中減除，直到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此普通股後續重新發行時，所收取之對價，於扣除直接歸屬之增額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包括在歸屬於本公司權益內。

19.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集團係於對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集團之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勞務之提供

本集團主要係安排旅客國內外觀光旅遊，並以包辦旅遊方式或自行組團，安排旅客旅遊、食宿、交通及提供有關服務，並藉由合理衡量履約義務完成程度而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衡量完成程度係為對客戶移轉所承諾勞務之控制之履約結果，且完成程度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投入成本占預計總成本之比例衡量。若情況隨時間逐步改變時，則更新完成程度之衡量結果以反映履約義務結果之任何變動，該等變動係作為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若本集團係屬接受委託代售國內外運輸事業之客票、代售國內保險合約、代客購買國內外客票及代辦出入境簽證手續等業務而產生代理服務收入時，則於移轉商品之控制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提供勞務之履約義務結果無法合理衡量時，僅在已發生成本之可收回範圍內認列收入。

本集團於商品或勞務移轉控制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認列應收帳款；若已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惟仍未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則認列合約資產；若於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因已自客戶收取或已可自客戶收取對價而須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義務時，認列合約負債。

合約協議之付款時點若對移轉商品或勞務之交易明確地或隱含地提供客戶或本集團重大財務利益，本集團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對於合約開始時即預期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不超過一年之銷售合約，本集團不調整承諾之對價金額。

20. 借款成本

係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對於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係指必須經一段相當長期間始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而其他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特定借款於符合要件之資產之支出發生前，將該借款作暫時性投資所產生之投資收益，係自實際發生之借款成本中扣除。符合要件之資產於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時，停止借款成本之資本化，若於較長期間暫停符合要件之資產之積極開發時，則於該期間暫停借款成本之資本化。

21.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係指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之員工福利(離職福利除外)，其以換取員工服務所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對於利潤分享及紅利支付之預期成本，係於符合因過去事項，導致負有現時法定或推定之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依前述規定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2) 退職後福利

A. 本公司、子公司雍利企業(股)公司(以下簡稱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前述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中。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集團(除國外子公司外)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C.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日按精算報告提列，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

22.政府補助

- (1)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集團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 (2)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助之相關資產成本於本集團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依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若係作為先前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之補償，或係以給與本集團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為損益。
- (3) 與資產有關之政府補助，於資產負債表中將該補助認列為遞延收益或作為相關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於綜合損益表中可單獨表達為政府補助利益、列入其他收益或作為相關費用之減項。

23.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 (2) 當期所得稅費用係按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對當年度課稅所得或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或應退所得稅之調整。
- (3) 遞延所得稅費用係就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間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認列。
-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暫時性差異預期迴轉時適用之稅率衡量，並根據報導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抵銷具有法定執行權，且其屬同一納稅主體並由相同稅捐機關課徵時為限；或是屬不同納稅主體，惟其意圖以淨額結清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或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將同時實現者，方可予以互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所得稅抵減以及可減除之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加以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會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 (6) 本集團屬國內公司者，當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配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之所得稅費用。

24. 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與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

25. 營運部門報導

營運部門係本集團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集團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集團之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且已有單獨之財務資訊者。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影響收益、費損、資產及負債報導金額。該等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未來重大調整之風險，即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1. 管理階層於採用會計政策過程中，對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具有重大影響之判斷：投資性不動產之分類，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2)項下說明。
2. 於報導日對有關未來所做之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其他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之減損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六.5 及六.6 所述，應收款項之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於報導日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款項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應收款項之分類與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應收款項備抵損失估列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款項淨額為 14,002 仟元(包括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及其他應收款)，已減除估列之備抵損失 1,633 仟元。

(2) 員工福利-確定福利義務之衡量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9 所述，衡量確定福利義務及費用係使用精算假設，包括關於有資格獲得福利之員工之未來特性之人口統計假設及財務假設。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有可能產生精算損益，並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帳面金額為 15,216 仟元。若本集團精算假設所採用之折現率及預期薪資增加率增減 0.25%，將導致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帳面金額減少 1,102 仟元或增加 1,108 仟元，及增加 1,145 仟元或減少 1,073 仟元。

上述係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僅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惟實際精算假設變動之影響係相互連動。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係與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一致，且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亦與前期相同。

(3)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存在於對複雜稅務法規之解釋、產生未來課稅所得之金額及時點。由於廣泛之國際商業關係與契約之長期性和複雜性，其實際結果與所作假設間產生之差異，或此等假設於未來之改變，可能導致已入帳之所得稅利益和費用於未來調整。對所得稅之提列，係依據本集團營業所在各國之稅捐機關可能之查核結果，所作之合理估計。所提列之金額是基於不同因素，例如：以往稅務查核經驗及課稅主體與所屬稅捐機關對稅務法規解釋之不同。此解釋之差異，因集團個別企業所在地之情況，而可能產生各種議題。

未使用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係於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或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決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可認列之金額係以未來課稅所得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可能發生之時點及水準併同未來之稅務規劃策略為估計之依據。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為 5,735 仟元，有關本集團尚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33。

(4)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測試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10 所述，本集團對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於每年定期及有跡象顯示可能已減損時進行減損測試。對於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該單位帳面金額超過其可回收金額，則須認列減損損失。本集團管理階層對於前述可回收金額之估計若產生變動或由於經濟狀況所導致之估計變動，將影響商譽減損損失估列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度認列子公司商譽之減損損失金額為 22,027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12.31	108.12.31
現金及零用金	\$2,410	\$10,100
支票及活期存款	263,153	221,593
約當現金-定期存款	17,500	-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172,242
合 計	<u>\$283,063</u>	<u>\$403,935</u>

- (1) 上述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均係自取得日起一年內到期，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或投資。
- (2)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貴賓通運(股)公司(以下簡稱貴賓公司)與票券公司間承作之附買回債券，約定於民國一〇九年一月，票券公司以 172,341 仟元買回。
- (3) 上述銀行存款及附買回債券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受益憑證	\$195,306	\$180,706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	-	21,139
股權連結商品	71,814	73,538
合 計	<u>\$267,120</u>	<u>\$275,383</u>

- (1) 本公司從事之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受益憑證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契約期間為三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配息，即可於各連結標的之配息交割日領回配息金額；若契約價格小於契約約定下界價格、契約存續期間連結標的發生清算或合併、本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從事之股權連結商品主要係為獲取較高之投資收益，因而選擇與股票市場價格呈高度相關之連結標的。股權連結商品契約期間為五年，於契約期間，若遇連結標的除息，則於每次現金股利發放日(含)前領回股利金額；若遇現金減資基準日且該次減資連結標的恢復交易日不晚於到期日，則於退還股款發放日(含)前領回退還股款。若連結標的自交易日之次一個營業日(含)起至到期日前第三個預定營業日(含)為止，任一日盤中價格或收盤價格曾小於或等於下限價格、若未發生前述事件則契約到期日前第二個預定營業日連結標的收盤價格未跌停且未停止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申請提前終止(須支付約定懲罰金)，則均視為提前到期，依契約結算可領回現金金額。
- (3) 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認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分別為 10,743 仟元及 14,001 仟元。
- (4) 上述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5) 有關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u>權益工具</u>		
取得成本：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569,031	\$546,298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290,809	229,413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	15,000
小計	859,840	790,711
評價調整：		
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59,433)	(59,293)
國內上市公司股票-特別股	4,488	16,069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普通股	-	142
小計	(54,945)	(43,082)
合計	\$804,895	\$747,629
	109.12.31	108.12.31
列為流動資產	\$804,895	\$732,487
列為非流動資產	-	15,142
合計	\$804,895	\$747,62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非屬持有供交易之投資，故本集團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而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 23,693 仟元及 23,471 仟元。
-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因出售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及部分國內上市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而將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累積利益自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轉列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未分配盈餘分別為 167 仟元及 3,254 仟元。
- (4)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以每股 41 元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投資股數分別為 1,586,641 股及 16,508 股，投資總金額分別為 65,052 仟元及 677 仟元。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七日認購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3,000 仟股，每股 60 元發行，嗣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十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以每股 62.09 元購買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100 仟股。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7 年期 IRS 利率 (1.9225%~3.922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7 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
-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四日認購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1,800 仟股，以每股 50 元認購，嗣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七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十六日以每股 51.87 元購買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數為 100 仟股。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4.8%(5 年期 IRS 利率 0.89125%+3.9087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5.5 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560 仟股(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1.27 元至 52.87 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分別購買及出售前述甲種特別股 300 仟股及 575 仟股(購買價格為每股 53.88 元及出售價格區間為每股 54.15 元至 54.9 元)。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持有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數分別為 965 仟股及 100 仟股。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7)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十四日認購文晔科技(股)公司發行之甲種特別股，股數為1,000 仟股，每股 50 元發行，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二十日取得所認購之甲種特別股股票。前述甲種特別股股息為年率 4%(5 年期 IRS 利率 0.6125%+固定加碼利率 3.3875%)，其未分派或分派不足額之股息不可累積且不得參加普通股關於盈餘及資本公積為現金及撥充資本之分派，亦不得轉換成普通股且無到期日，但發行公司得於發行屆滿 5 年之次日起，於經主管機關同意後，隨時按原實際發行價格，收回全部或一部之特別股。
- (8) 上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9) 有關本集團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市場風險及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A 及 B。

4.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9.12.31	108.12.31
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	\$22,113	\$-

- (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二十九日及十二月三十日向 City Credit Asset Management (Cayman) Limited 購入其所發行之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Global Strategic FX Arbitrage Note(YEN))日幣 75,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21,000 仟元)及日幣 6,000 仟元(折合新台幣 1,680 仟元)，投資期間均為一年(閉鎖期均為三個月，到期日分別為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及民國一一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每期屆滿時可再續約)，票面利率及有效利率均為年利率 6%。

- (2) 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5.應收票據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票據	\$962	\$51,813
減：備抵損失	(500)	(500)
淨 額	\$462	\$51,313

6.應收帳款淨額

	109.12.31	108.12.31
應收帳款	\$11,177	\$33,956
減：備抵損失	(1,133)	(1,133)
淨 額	\$10,044	\$32,82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1) 本集團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係採用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風險特性予以分類，考量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報導日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並以評估違約率及預期信用損失率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

- (2) 本集團備抵損失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期初餘額	\$1,633	\$1,633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提列	-	-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減損 之備抵帳戶兌換差額	-	-
期末餘額	\$1,633	\$1,633

- (3) 有關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B。

7.預付款項

	109.12.31	108.12.31
預付團費	\$34,071	\$166,711
其 他	19,852	13,675
合 計	\$53,923	\$180,386

8.其他金融資產

	109.12.31	108.12.31
<u>其他金融資產-流動</u>		
到期日短於一年之定期存款	\$7,249	\$4,870
<u>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u>		
到期日超過一年之定期存款	\$7,908	\$9,672

- (1) 上述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2) 有關本集團其他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信用風險資訊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2(3) B。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9.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關聯企業/合資名稱	109.12.31		108.12.31	
		所持權益 比例(%)		所持權益 比例(%)
<u>關聯企業</u>				
美思全球控股(股)公司	\$19,525	40.9	\$-	-
<u>合資</u>				
鑫億旅館(股)公司	-	-	3,879	19
合 計	\$19,525		\$3,879	

(2)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具有公開報價者之公允價值：無此事項。

(3) 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3,879	\$3,927
本期新增投資	20,000	-
本期處分投資	(1,446)	-
本期享有(損)益之份額	(2,908)	(48)
期末餘額	\$19,525	\$3,879

(4)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所有權權益變動所計算之差額及所享有權益份額之變動，係依該關聯企業及合資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一月投資鑫億旅館(股)公司，投資金額為 5,7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19%。依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八日與承億文旅(股)公司及鑫富都建設有限公司共同簽訂之股東協議，本公司對鑫億旅館(股)公司具聯合控制而採權益法評價。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將鑫億旅館(股)公司全數股權出售予非關係人，處分價款為 1,496 仟元，並認列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0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十一日以每股 10 元參與美思全球控股(股)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投資股數為 2,000 仟股，投資金額為 20,000 仟元，取得股權比例為 40.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集團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總資訊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本集團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908)	\$(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908)	\$(48)

(8)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1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12.31	108.12.31
自 用	\$186,335	\$182,970
營業租賃出租	64,973	65,524
合 計	\$251,308	\$248,494

(1) 本集團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通 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87,223	\$133,674	\$27,003	\$20,550	\$6,886	\$2,726	\$-
本期增添		-	371	-	-	4,395	-	6,953
本期處分		-	-	(2,552)	(5,300)	-	-	-
本期重分類		-	-	-	-	-	-	534
								(註)
兌換差額		-	473	10	-	8	-	-
期末餘額		87,223	134,518	24,461	15,250	11,289	2,726	7,487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49,544)	(24,417)	(15,715)	(4,235)	(1,181)	-
本期折舊		-	(4,111)	(1,443)	(1,253)	(1,051)	(595)	-
本期處分		-	-	2,257	4,873	-	-	-
兌換差額		-	(188)	(9)	-	(7)	-	-
期末餘額		-	(53,843)	(23,612)	(12,095)	(5,293)	(1,776)	-
累計減損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87,223	\$80,675	\$849	\$3,155	\$5,996	\$950	\$7,487
								\$186,335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建造中房屋及建築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與租地建屋相關之使用權資產(含土地及地上權)提列之折舊金額534仟元將遞延至前述房屋及建築可使用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費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1)。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電腦通 訊設備	運輸 設備	辦公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39,500	\$157,717	\$27,189	\$20,880	\$6,821	\$17,506	\$438	\$370,051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52,277)	(22,825)	-	-	-	(14,780)	-	(89,882)
調整後餘額	87,223	134,892	27,189	20,880	6,821	2,726	438	280,169
本期增添	-	-	-	2,550	121	-	-	2,671
本期處分	-	-	(159)	(2,880)	(36)	-	-	(3,075)
本期重分類	-	-	-	-	-	-	(438)	(438)
兌換差額	-	(1,218)	(27)	-	(20)	-	-	(1,265)
期末餘額	87,223	133,674	27,003	20,550	6,886	2,726	-	278,06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54,802)	(22,689)	(16,569)	(3,368)	(2,425)	-	(99,853)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 調整	-	9,027	-	-	-	1,839	-	10,866
調整後餘額	-	(45,775)	(22,689)	(16,569)	(3,368)	(586)	-	(88,987)
本期折舊	-	(4,156)	(1,889)	(1,437)	(921)	(595)	-	(8,998)
本期處分	-	-	137	2,291	36	-	-	2,464
兌換差額	-	387	24	-	18	-	-	429
期末餘額	-	(49,544)	(24,417)	(15,715)	(4,235)	(1,181)	-	(95,092)
累計減損	-	-	-	-	-	-	-	-
期末帳面金額	\$87,223	\$84,130	\$2,586	\$4,835	\$2,651	\$1,545	\$-	\$182,97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本集團營業租賃出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本期增添	-	-	-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9,578)	(9,578)
本期折舊	-	(551)	(551)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	(10,129)	(10,129)
累計減損	-	-	-
期末帳面金額	\$52,277	\$12,696	\$64,973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調整	52,277	22,825	75,102
調整後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本期增添	-	-	-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52,277	22,825	75,102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初次適用 IFRS 16			
之揭露調整	-	(9,027)	(9,027)
調整後餘額	-	(9,027)	(9,027)
本期折舊	-	(551)	(551)
本期處分	-	-	-
期末餘額	-	(9,578)	(9,578)
累計減損	-	-	-
期末帳面金額	\$52,277	\$13,247	\$65,524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將自有辦公室之部分樓層出租予關係人及非關係人使用，由於無法單獨出售，且該辦公室主要仍係用於勞務提供，及供管理目的所持有，因此該自有辦公室未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3)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無因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而將借款成本資本化之情事。
- (4)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於旅館興建期間，將為該資產所支出款項而負擔之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列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借款成本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9 年度
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418
借款成本金額之資本化利率	1%~3.5%

- (5)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均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之情形。
- (6) 有關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 (7) 本集團營業租賃出租自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

期 間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856	\$1,213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36	880
合 計	\$1,592	\$2,093

11. 使用權資產

- (1) 本集團使用權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地上權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12,559	\$-	\$12,559
本期增添	865	8,857	99,249	108,971
本期到期	-	(527)	-	(527)
本期減少(註 1)	-	(4,354)	-	(4,354)
期末餘額	865	16,535	99,249	116,649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109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地上權	合 計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7,226)	\$-	\$(7,226)
本期折舊	(104)	(3,125)	(430)	(3,659)
	(註 2)		(註 2)	
本期到期	-	527	-	527
本期減少(註 1)	-	3,024	-	3,024
本期處分	-	-	-	-
期末餘額	(104)	(6,800)	(430)	(7,334)
累計減損	-	-	-	-
期末帳面金額	\$761	\$9,735	\$98,819	\$109,315

註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提前終止一項辦公室租賃合約產生之使用權資產-原始成本及累計折舊減少數。

註 2：建造中房屋及建築於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前，與租地建屋相關之使用權資產(含土地及地上權)提列之折舊金額 534 仟元將遞延至前述房屋及建築可使用期間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費用，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1)。

	108 年度
	房屋及建築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12,559
調整後期初餘額	12,559
本期增添	-
本期減少	-
期末餘額	12,559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3,738)
調整後期初餘額	(3,738)
本期折舊	(3,488)
本期減少	-
期末餘額	(7,226)
累計減損	-
期末帳面金額	\$5,33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月三十日與非關係人簽訂位於屏東縣琉球鄉白沙段第286地號土地之地上權買賣契約，合約總價款為28,000仟元，原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簽訂地上權買賣意向書所支付之幹旋金7,000仟元依合約約定轉為簽約金，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剩餘未支付款項為14,000仟元(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已全數支付。
-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一日與非關係人簽訂位於屏東縣琉球鄉白沙段第286地號土地之承租契約書，以興建旅館，租賃期間自民國一〇九年十一月一日至一四八年三月三十日止，約定租金總計為140,500仟元。依前述契約約定，若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未續租，則本公司應將在租賃標的物上所興建之建築物及附屬建物無償移轉給出租人。
- (4)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未有使用權資產轉租之情事。
- (5)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無使用權資產減損之情事。
- (6) 上述使用權資產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事。
- (7)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使用權資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1)列示之		
使用權資產本期增添	\$28,000(註)	\$-
減：期末其他應付款-地上權款	(14,000)	-
取得使用權資產現金流出	\$14,000	\$-

註：係使用權資產本期增添中地上權買賣價金28,000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 投資性不動產

(1)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194,200	\$196,000	\$68,488	\$458,688
本期增添	-	-	-	-
本期處分	-	-	-	-
期末餘額	194,200	196,000	68,488	458,68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2,882)	(14,093)	(16,975)
本期折舊	-	(3,843)	(9,355)	(13,198)
本期處分	-	-	-	-
期末餘額	-	(6,725)	(23,448)	(30,173)
累計減損	-	-	-	-
期末帳面金額	\$194,200	\$189,275	\$45,040	\$428,515

108 年度				
	土 地	房屋及建築	使用權資產	合 計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	\$-	\$-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68,050	68,050
調整後期初餘額	-	-	68,050	68,050
本期增添	194,200	196,000	-	390,200
本期處分	-	-	-	-
本期重分類	-	-	438	438
期末餘額	194,200	196,000	68,488	458,688
累計折舊：				
期初餘額	-	-	-	-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4,232)	(4,232)
調整後期初餘額	-	-	(4,232)	(4,232)
本期折舊	-	(2,882)	(9,861)	(12,743)
本期處分	-	-	-	-
期末餘額	-	(2,882)	(14,093)	(16,975)
累計減損	-	-	-	-
期末帳面金額	\$194,200	\$193,118	\$54,395	\$441,71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向非關係人購入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座落於高雄市前金區 774、775、776、780、781、782、785 地號等 7 筆之土地及高雄市前金區民生段 1398 建號之建築物)，合約總價款為 400,000 仟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依約支付簽約金 40,000 仟元，帳列預付資產款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十二日已完成過戶登記程序，並轉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 (3)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出租之租賃期間為十年，第七年起按約定比例每年調高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 (4) 本集團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所承租之日月光購物廣場之使用權予專櫃承租人，租賃期間為一年到四年。除固定租賃給付外，該轉租合約之變動租賃給付計算方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8。

- (5) 本集團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包含轉租)於未來各年度應收未折現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

期 間	109.12.31	108.12.31
不超過一年	\$18,961	\$22,1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50,741	54,554
超過五年	39,394	51,519
合 計	<u>\$109,096</u>	<u>\$128,254</u>

- (6) 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委由外部鑑價專家進行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項 目	109.12.31	108.12.31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469,000	\$468,000
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	45,672	61,366
合 計	<u>\$514,672</u>	<u>\$529,366</u>

A. 本公司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土地與房屋及建築之公允價值係委任瑞普國際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師分別以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基準日進行估價。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方法主要採用成本法及折現現金流量法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分別為 3.9%及 4%及收益資本化利率均為 2.86%。

B. 本集團所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之公允價值係委任戴德梁行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之估價師分別以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評價基準日進行估價。前述公允價值評價方法主要採用折現現金流量法以第三等級輸入值衡量，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均為折現率 15%。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所產生之收入及費用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出租土地與房屋及建築	\$11,475	\$9,524
轉租使用權資產(註)	9,574	13,450
合 計	\$21,049	\$22,974
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營業成本-折舊	\$9,355	\$9,862
其他收益及費損-折舊	3,843	2,882
合 計	\$13,198	\$12,744

註：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含變動專櫃租金收入分別為 1,077 仟元及 990 仟元。

(8)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無投資性不動產減損之情形。

(9) 有關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或質押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0) 合併現金流量表列示之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2(1)列示之		
投資性不動產本期增添	\$-	\$390,200
減：期初預付資產款	-	(40,0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現金流出	\$-	\$350,200

13. 無形資產-商譽

本集團無形資產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原始成本：		
期初餘額	\$31,553	\$31,553
本期增加-單獨取得	-	-
本期減少	-	-
期末餘額	31,553	31,553
累計減損：		
期初餘額	(412)	-
本期增加	(22,027)	(412)
本期減少	-	-
期末餘額	(22,439)	(412)
期末帳面金額	\$9,114	\$31,141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經評估子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其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將該差額 412 仟元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以評估時前述子公司所持有之現金及約當現金與存出保證金之金額計算。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第二季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對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已產生減損跡象，經評估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及貴賓公司其投資價值已產生減損，估計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故將該差額認列減損損失，金額分別為 7,324 仟元及 14,703 仟元。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以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及貴賓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五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使用年折現率 15.30% 予以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皆以零成長率外推。其他相關假設尚包含預計營業收入及營業毛利，該等假設係參考該等現金產生單位過去營運情況及管理階層對市場之預期。

14. 其他長期投資

(1) 本集團其他長期投資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40,404	\$-
本期增加	-	42,600
兌換差額	1,056	(2,196)
期末餘額	\$41,460	\$40,404

(2)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十九日與非關係人簽訂投資熱氣球業務合約，投資金額為歐元 1,200 仟元，投資期間為四年(到期日為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自投資日次月起依約定所投資熱氣球營運利潤計算方式按月獲配利潤(自民國一〇九年七月起改為按年度獲配利潤)。自獲配利潤滿一年後，本公司可於擬提前終止該投資之兩個月前提出申請，即可領回原投資之款項。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因其他長期投資而獲配利潤分別為 4,380 仟元及 4,457 仟元，帳列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15. 銀行借款

	109.12.31	108.12.31
銀行抵押借款	\$179,000	\$148,000
銀行信用借款	-	72,000
合 計	\$179,000	\$220,00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借款利率資訊如下：

借款性質	109.12.31	108.12.31
銀行抵押借款	0.79%	1.00%~1.10%
銀行信用借款	-	1.15%

(2) 本公司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5。另本公司提供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16. 應付短期票券

	109.12.31	108.12.31
應付商業本票	\$643,000	\$5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15)	(83)
淨 額	\$642,885	\$529,917

尚未到期之應付短期票券如下：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u>109 年 12 月 31 日</u>				
兆豐票券	\$67,000	\$(12)	\$66,988	0.780%
兆豐票券	30,000	(5)	29,995	0.780%
兆豐票券	20,000	(9)	19,991	0.780%
中國信託銀行	50,000	(5)	49,995	0.250%
中國信託銀行	46,000	(5)	45,995	0.250%
中國信託銀行	250,000	(26)	249,974	0.25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80,000	(53)	179,947	0.492%
合 計	\$643,000	\$(115)	\$642,885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中國信託銀行	\$105,000	\$(6)	\$104,994	0.200%
中國信託銀行	255,000	(14)	254,986	0.200%
兆豐票券	170,000	(63)	169,937	0.852%
合 計	\$530,000	\$(83)	\$529,917	

上述短期票券之發行係由本公司開立同額本票，以備到期償付；另發行短期票券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5。本公司提供保證或承兌機構發行短期票券之擔保品，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7. 銀行長期借款

債權人	借款性質	合約期間	金額	還款方式
<u>109.12.31</u>				
台北富邦銀行	(註)	109/07/10 ~ 112/07/10	\$95,000	(註)
減：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19,644)	
一年後到期之長期借款			<u>\$75,356</u>	

註：係依「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資金紓困振興貸款辦法及利息補貼要點」，向金融機構申請之專案融通貸款，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提供保證，目前取得借款額度 125,000 仟元，自動撥日起前 12 個月付息不還本，第 13 個月起，每個月為一期，共分二十四期，平均攤還本息，借款利率為 0.93%。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動撥借款金額為 95,000 仟元。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連帶保證人，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七.5。

18. 租賃負債

	折現率	109.12.31	108.12.31
租賃負債			
房屋及建築	1.00%~2.50%	\$52,369	\$52,330
地上權	3.50%	71,243	-
土地	1.00%	763	-
小計		<u>124,375</u>	<u>52,330</u>
減：一年內到期租賃負債		(7,661)	(7,942)
一年後到期之租賃負債		<u>\$116,714</u>	<u>\$44,388</u>

- (1)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辦公室，並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二年至五年，按月支付租賃款。本集團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 (2)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健身房，並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八年，按月支付租賃款。前述約定租賃期間第六年依約定金額調整租賃給付。本集團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 (3)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小琉球之地上權及土地，並帳列使用權資產項下，租賃期限為 25 個月至 461 個月，按月支付租賃款。前述約定租賃期間第三年起，每五年依約定金額調整租賃給付。本集團對所租賃之地上權及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 (4) 本集團以租賃方式承租日月光購物廣場之美食廣場，並帳列投資性不動產項下，租賃期限為十年，按月支付租賃款。前述約定租賃期間第四年及第七年依約定金額調整租賃給付。除訂有固定租賃給付外，亦約定以美食廣場營業額之特定比例計算變動給付。本集團對所租賃之房屋及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其他租賃資訊列示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1,231	\$2,397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 中之變動給付利益	\$(94)	-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8,715	\$10,276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1,600(註)	\$1,318

註：含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 418 仟元。

A.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對符合短期租賃之 1,231 仟元及 2,397 仟元選擇租賃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B. 民國一〇九年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出租人同意無條件將本集團承租之日月光購物廣場部分租金減免二個月。本集團採實務權宜作法，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前述租金減讓金額於民國一〇九年度為 94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減項

19. 退職後福利

(1) 確定福利計畫

A. 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以員工服務年資及退休前預期工資為基礎，訂有員工退休辦法，並依「勞動基準法」之規定，按每月給付薪資總額一定比率提撥退休準備金，撥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專戶儲存及支用。由於此項退休準備金與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包含於合併財務報告中。

B.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金額	\$21,931	\$18,507
淨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	3,424
期末金額	\$21,938	\$21,931

C.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9.12.31	108.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0,630	\$40,61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5,414)	(24,421)
淨確定福利負債	\$15,216	\$16,19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40,611	\$36,910
當期服務成本	405	459
前期服務成本	-	1,739
利息費用	301	40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		
之精算損失	221	146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		
精算損失	1,124	1,618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		
精算(利益)損失	(495)	2,543
計畫資產支付數	(1,537)	(3,209)
期末帳面金額	\$40,630	\$40,611

E.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帳面金額	\$24,421	\$24,985
利息收入	187	282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843	883
雇主之提撥數	1,500	1,480
計畫資產支付數	(1,537)	(3,209)
期末帳面金額	\$25,414	\$24,421

(A) 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之規定，本公司、子公司雍利公司及台灣中國運通公司計畫資產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係由主管機關會同財政部委託臺灣銀行辦理，其中保管、運用，並得委託其他金融機構辦理。該基金之運用範圍包括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投資國內外債務證券、投資國內公開募集或私募之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期貨信託基金之受益憑證、共同信託基金受益證券或集合信託商品、投資外國基金管理機構所發行或經理之受益憑證、基金股份或投資單位、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且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臺灣銀行提供基金提撥及收益率，以及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基金資產配置等資訊，請參考行政院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截至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專戶儲存臺灣銀行之退休準備金餘額分別為 25,414 仟元及 24,421 仟元。

(C) 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民國一一〇度提撥金額為 558 仟元。

F.認列為損益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405	\$459
前期服務成本	-	1,739
利息費用	301	405
利息收入	(187)	(282)
(低)高估數	(11)	5
合 計	<u>\$508</u>	<u>\$2,326</u>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u>\$508</u>	<u>\$2,326</u>

G.所使用之主要精算假設如下：

	109.12.31	108.12.31
折現率	0.375%~0.500%	0.625%~1.000%
預期薪資增加率	2.000%~2.250%	2.000%~2.250%

有關本集團若精算假設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其影響淨確定福利負債金額之敏感度分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2(2)。

H.確定福利義務之到期概況資訊如下：

	109.12.31	108.12.31
加權平均存續期間	<u>6.1 年~16.0 年</u>	<u>6.6 年~16.7 年</u>
未來 10 年福利支付之到期分析		
1 年內	\$732	\$1,607
2 至 5 年	6,405	7,404
6 年以上	9,245	8,625
未折現金額合計	<u>\$16,382</u>	<u>\$17,636</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確定提撥計畫

A.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施行後，採確定提撥計畫。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勞動基準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適用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之百分之六，並將按月提繳之退休金，儲存於勞工保險局設立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於按月提繳退休金後，不負有支付更多提撥金之法定及推定義務。

B.本集團於中國大陸境內之子公司依所在地政府法令規定，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繳付予政府有關部門，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

C.本集團因採確定提撥計畫而認列之退休金費用金額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推銷費用-薪資費用	\$6,742	\$6,480
管理費用-薪資費用	530	610
合 計	<u>\$7,272</u>	<u>\$7,090</u>

20. 股 本

	額定股本 (仟元)	已發行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	
		股數(仟股)	普通股股本
108.01.01 餘額	\$800,000	61,061	\$610,606
股東紅利轉增資	-	2,918	29,188
庫藏股註銷	-	(2,685)	(26,850)
108.12.31 餘額	<u>\$800,000</u>	<u>61,294</u>	<u>\$612,944</u>
109.01.01 餘額	\$800,000	61,294	\$612,944
股東紅利轉增資	-	5,823	58,230
109.12.31 餘額	<u>\$800,000</u>	<u>67,117</u>	<u>\$671,174</u>

本公司所發行之普通股，其相關權利、優先權及限制如下：

A.各股東每股有一表決權。

B.股息及紅利之分派，以各股東持有股份之比例為準。

C.清償債務後，賸餘之財產按各股東股份比例分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民國一〇五年度為轉讓股份予員工而買回之庫藏股 2,685 仟股，並訂定減資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八日。前述減資案業經主管機關核准在案，並已完成減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1 及六.26。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29,188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2,918 仟股。並於同日經董事會決議以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二十七日為除權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已申報生效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以股東紅利 58,230 仟元轉增資，每股面額 10 元，分為 5,823 仟股。並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以民國一〇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為除權基準日。前述增資案業經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請已申報生效在案，並已完成增資變更登記手續，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4。

21. 資本公積

	109.12.31	108.12.31
普通股股票溢價	\$213,637	\$213,637
員工認股權	9,810	9,810
合 計	\$223,447	\$223,447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資本公積除用於彌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惟公司無虧損者，得將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全部或一部，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彌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並按股權比例借記股本 26,850 仟元及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9,366 仟元，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0 及六.26。

22. 法定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公司法之規定，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出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公司虧損，且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3. 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規定，為維持公司財務結構之健全及穩定，其相關規範如下：

- (1) 於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但轉換日因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時，得僅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予以提列。嗣後公司因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 (2) 於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及損失等累計餘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但公司已依前款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者，應就已提列數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24.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次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次就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分配之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 (2) 本公司原股利政策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最高以 100%為上限。嗣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十四日經股東常會決議修改為：旅行業雖屬成熟型產業，但仍屬劇烈變動發展階段，為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股東股利應至少提撥當年度可分配盈餘 50%分派之，每年之現金股利不低於當年度發放現金及股票股利合計數的 10%，最高以 100%為上限。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有關上述本公司經股東常會決議之盈餘分配議案情形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11,893	\$13,744
特別盈餘公積提列(迴轉)	27,332	(4,553)
股東紅利		
現金	\$18,388	\$93,984
每股現金股利	0.30307054 元(註)	1.61 元
股票	5,823 仟股	2,918 仟股
每股股票股利	0.9597234555 元(註)	0.50 元

註：係因買回本公司股份，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而調整後之每股配息率及配股率。

25. 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u>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u>		<u>非控制權益</u>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 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計
<u>109 年度</u>					
期初餘額	\$(1,389)	\$(43,053)	\$(7,008)	\$(29)	\$(51,479)
本期發生-本集團	423	(11,686)	340	(10)	(10,933)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集團	-	(167)	-	-	(167)
重分類為損益	-	-	-	-	-
期末餘額	<u>\$(966)</u>	<u>\$(54,906)</u>	<u>\$(6,668)</u>	<u>\$(39)</u>	<u>\$(62,579)</u>
<u>108 年度</u>					
期初餘額	\$(988)	\$(16,121)	\$(5,842)	\$48	\$(22,903)
本期發生-本集團	(401)	(23,678)	(1,166)	(77)	(25,322)
不重分類為損益					
-本集團	-	(3,254)	-	-	(3,254)
重分類為損益	-	-	-	-	-
期末餘額	<u>\$(1,389)</u>	<u>\$(43,053)</u>	<u>\$(7,008)</u>	<u>\$(29)</u>	<u>\$(51,479)</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6.庫藏股票

- (1) 本公司實施庫藏股制度，自證券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依買回原因列示其增減變動表如下：

買回原因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單位：仟股) 期末餘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u>109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	\$-	621	\$18,283	-	\$-	621	\$18,283
<u>108 年度</u>								
轉讓予員工	2,685	\$113,431	-	\$-	(2,685)	\$(113,431)	-	\$-

- (2) 證券交易法規定公司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資本公積之金額，若以本公司董事會決議日為計算基礎，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3)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表決權…等權利，另所買回之股份得自買回股票之日起三年內，一次或分次轉讓予員工，逾期未轉讓者，視為未發行股份，應辦理資本額變更登記。
- (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註銷買回之庫藏股票 2,685 仟股，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0 及六.21。
- (5)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臨時董事會決議為激勵員工及提升員工向心力而買回本公司股份，買回期間為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四日至五月二十三日，買回區間價格為每股 18 元~36 元，實際買回數量為 621 仟股。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7. 非控制權益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23,337	\$35,127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3)
期初重編後餘額	23,337	35,12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3,267	1,98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差額	340	(1,16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0)	(77)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4	(258)
處分被投資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		
差額	-	(1,012)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	1,387	(11,261)
期末餘額	\$28,335	\$23,337

28. 營業收入淨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團體收入	\$401,686	\$2,786,618
其他營業收入	87,822	188,141
營業收入淨額	\$489,508	\$2,974,759

(1) 收入之細分：

A. 主要項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團體收入	\$401,686	\$2,786,618
佣金收入	49,348	65,949
專櫃租金收入(註)	9,574	12,960
陸運收入	1,947	4,911
貨運收入	127	421
手續費收入等	26,826	103,900
合 計	\$489,508	\$2,974,759

註：專櫃租金收入包含按專櫃月營業額抽成及月包底營業額計算，兩者取其高，按專櫃月營業額抽成者係依與設櫃廠商分別依約定比例計算。

B. 依應報導部門細分之收入，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四。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109.12.31	108.12.31
合約資產	\$-	\$-
合約負債	\$17,161	\$206,614

A.有關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5 及六.6。

B.合約負債餘額之重大變動說明如下：

	合約負債	
	109 年度	108 年度
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本期轉列收入	\$206,614	\$172,964
本期預收現金增加數	17,161	206,614

(3) 部分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受攤之交易價格及預期認列收入之時點如下：

	109.12.31	108.12.31
團體旅遊合約		
-109 年第 1 季履行	\$-	\$11,283

29.營業成本及費用

本集團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性質別 \ 功能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註 1)	\$1,107	\$94,580	\$95,687	\$3,587	\$141,746	\$145,333
勞健保費用	-	12,860	12,860	-	14,757	14,757
退休金費用	-	7,780	7,780	-	9,416	9,416
董事酬金	-	970	970	-	4,373	4,37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4,183	4,183	-	5,557	5,557
合 計	1,107	120,373	121,480	3,587	175,849	179,436
折舊費用(註 2)	10,091	10,842	20,933	10,362	11,985	22,347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1) 上列薪資費用中有關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及實際派發情形，其相關說明如下：

- A. 依照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 2%，董事酬勞不高於 1.5%。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前項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本公司持股超過 50%之從屬公司員工。
- B.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98 仟元及 148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九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C.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4,858 仟元及 3,643 仟元，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分別以民國一〇八年度之當期獲利(即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之 2%及 1.5%為基礎估列。估列之員工及董事酬勞認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 D. 本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 198 仟元及 148 仟元，與本公司民國一一〇年三月十九日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分別為 198 仟元及 0 元之差異，主要係董事會決議放棄配發董事酬勞之差異，故於董事會決議後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為民國一一〇年度之損益。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與民國一〇九年三月二十日經董事會決議配發之金額並無差異。

(2)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事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註 2：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所提列之折舊費用分別為 25,327 仟元及 25,780 仟元，其中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及投資性不動產-房屋及建築計提之折舊費用合計分別為 4,394 仟元及 3,433 仟元，列於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項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09 年度	108 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出租資產		
租金收入	\$959	\$2,977
折舊費用	(551)	(551)
投資性不動產		
租金收入	11,475	10,014
折舊費用	(3,843)	(2,882)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u>\$8,040</u>	<u>\$9,558</u>

3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9 年度	108 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益	\$(3,802)	\$15,089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0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22)	(50)
政府補助(註)	31,476	-
產業創新平台特案補助	14,220	-
專案委託服務費	(15,000)	-
租賃修改利益	18	-
其他利益	17,481	10,861
合 計	<u>\$44,121</u>	<u>\$25,900</u>

註：係取得交通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事業之營運及薪資費用補貼、交通部觀光局輔導旅行業推廣安心旅遊補助、交通部補助旅行業配合防疫政策停止出入團衍生作業成本、交通部協助受重大疫情影響觀光相關產業轉型培訓課程補助、交通部公路總局協助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遊覽車、計程車及小客車租賃業駕駛人薪資補貼款及文化部對出版事業與實體書店之營運及銷售類藝文艱困事業員工薪資及營運補貼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財務成本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3,266)	\$(2,637)
應付票券利息	(1,938)	(2,405)
租賃負債利息	(1,600)	(1,318)
小 計	(6,804)	(6,360)
減：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註)	418	-
合 計	\$(6,386)	\$(6,360)

註：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0(4)。

(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

(4) 利息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701	\$666
附買回債券利息	151	5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	470	-
合 計	\$1,322	\$1,203

(5) 股利收入

	109 年度	108 年度
股利收入	\$23,693	\$23,471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7) 減損損失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3。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2. 其他綜合損益

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項目	當期產生	當期重 分類調整	其他 綜合損益	所得稅 利益	稅後金額
<u>109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	\$-	\$(7)	\$1	\$(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1,696)	-	(11,696)	-	(11,69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763	-	763	-	763
合 計	<u>\$(10,940)</u>	<u>\$-</u>	<u>\$(10,940)</u>	<u>\$1</u>	<u>\$(10,939)</u>
<u>108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3,424)	\$-	\$(3,424)	\$684	\$(2,7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23,755)	-	(23,755)	-	(23,75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567)	-	(1,567)	-	(1,567)
合 計	<u>\$(28,746)</u>	<u>\$-</u>	<u>\$(28,746)</u>	<u>\$684</u>	<u>\$(28,062)</u>

33. 所得稅

- (1) 本集團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本公司、子公司雍利(股)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貴賓公司、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柏悅(股)公司、競技國際(股)公司、鈺林旅行社(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及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含)以前暨子公司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及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含)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均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在案。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部分：

A.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3,518	\$43,850
境外所得之稅額	191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認列調整	(785)	(508)
遞延所得稅(利益)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 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費用	813	299
與課稅損失之原始產生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利益	(587)	-
所得稅費用	<u>\$3,150</u>	<u>\$43,641</u>

B.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109 年度	108 年度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利益	<u>\$(1)</u>	<u>\$(684)</u>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會計利潤		
稅前淨利	<u>\$16,627</u>	<u>\$244,381</u>
按相關國家所適用 之稅率計算之稅額	\$4,208	\$57,569
國內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	180	-
調整項目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1,578)	(13,380)
暫時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782)	(5)
課稅所得未達起徵點	-	(21)
虧損扣抵影響數	1,490	(313)
當期應負擔之所得稅費用	3,518	43,850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 本期認列調整	(785)	(508)
境外所得之稅額	191	-
遞延所得稅費用	226	299
所得稅費用	<u>\$3,150</u>	<u>\$43,641</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分析如下：

	期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u>109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得	\$419	\$(33)	\$-	\$386
備抵呆帳超限	172	146	-	31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53	848	-	1,401
退休金費用調整	3,238	(196)	1	3,043
虧損扣抵	-	587	-	587
合 計	<u>\$4,382</u>	<u>\$1,352</u>	<u>\$1</u>	<u>\$5,735</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1,405	\$341	\$-	\$1,746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615	1,237	-	1,852
合 計	<u>\$2,020</u>	<u>\$1,578</u>	<u>\$-</u>	<u>\$3,598</u>
<u>108 年度</u>				
遞延所得稅資產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處分				
資產利得	\$454	\$(35)	\$-	\$419
備抵呆帳超限	104	68	-	1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280	273	-	553
退休金費用調整	2,385	169	684	3,238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失	382	(382)	-	-
合 計	<u>\$3,605</u>	<u>\$93</u>	<u>\$684</u>	<u>\$4,38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303	\$1,102	\$-	\$1,405
未實現長期股權投資收益	770	(155)	-	615
未實現兌換利益	8	(8)	-	-
未實現團體利潤	547	(547)	-	-
合 計	<u>\$1,628</u>	<u>\$392</u>	<u>\$-</u>	<u>\$2,020</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委託會計師查核簽證申報者，得將經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內各期虧損自本期純益中扣除後，再行核課營利事業所得稅。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公司、貴賓公司、柏悅(股)公司、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柏邑(股)公司，尚未扣抵之虧損餘額之情形如下：

發生年度	尚未扣抵金額		最後 可抵減年度
	109.12.31	108.12.31	
一〇六	\$669	\$669	一一六
一〇八	34	34	一一八
一〇九	7,451	-	一一九
合 計	<u>\$8,154</u>	<u>\$703</u>	

(7)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109.12.31	108.12.31
未使用之課稅損失	<u>\$1,044</u>	<u>\$140</u>

34.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u>\$10,210</u>	<u>\$198,753</u>
期初流通在外股數(已扣除庫藏股)	61,294 仟股	58,376 仟股
108.07.27 股東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	2,918
109.07.31 股東紅利轉增資暨追溯調整	5,823	5,823
買回庫藏股票(註)	<u>(418)</u>	<u>-</u>
加權平均股數	<u>66,699 仟股</u>	<u>67,117 仟股</u>
基本每股盈餘(稅後)(元)	<u>\$0.15</u>	<u>\$2.96</u>

註：係依買回庫藏股票未流通在外期間計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當期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其計算如下：

	109 年度	108 年度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本期淨利	\$10,210	\$198,753
加權平均股數	66,699 仟股	67,117 仟股
加：員工酬勞假設發放股票增額股份	60	276
調整後加權平均股數	66,759 仟股	67,393 仟股
稀釋每股盈餘(稅後)(元)	\$0.15	\$2.95

35.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會計項目	期初餘額	現金流量	非現金之變動			期末餘額
			初次適用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IFRS 16之 調整數			
<u>109 年度</u>						
銀行借款	\$220,000	\$(41,000)	\$-	\$-	\$-	\$179,000
應付短期票券	529,917	112,968	-	-	-	642,885
銀行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	95,000	-	-	-	95,000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52,330	(7,578)	-	80,971	(1,348)	124,375
		(註 1)			(註 2)	
合計	<u>\$802,247</u>	<u>\$159,390</u>	<u>\$-</u>	<u>\$80,971</u>	<u>\$(1,348)</u>	<u>\$1,041,260</u>
<u>108 年度</u>						
銀行借款	\$355,000	\$(135,000)	\$-	\$-	\$-	\$220,000
應付短期票券	-	529,917	-	-	-	529,917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	(7,879)	60,209	-	-	52,330
合計	<u>\$355,000</u>	<u>\$387,038</u>	<u>\$60,209</u>	<u>\$-</u>	<u>\$-</u>	<u>\$802,247</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 1：有關因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之影響，出租人同意給予本集團之租金減讓，本集團採實務權宜作法，選擇不評估其是否係租賃修改，而將該租金減讓以租賃給付變動處理，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8(5)。

註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六月三十日提前終止一項辦公室租賃合約產生之租賃負債減少數。

七、關係人交易

本集團內個體間之帳戶餘額、交易、收益及費損於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銷除，有關本公司與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子公司間及各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三.1.(10)之附表六。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情形揭露如下：

1.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類別/名稱	與本集團之關係
其他/永安國際旅行社(股)公司(永安)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公司董事長為二等親以內之親屬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管理人員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依 IFRS 15 之規定，當企業移轉特定商品或勞務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或勞務，則企業為主理人；惟若企業僅於移轉商品之法定所有權予客戶前短暫地取得該法定所有權，則該企業不必然為主理人。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故應以淨額手續費收入列帳；而本集團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機票款則屬主理人，產生之營業成本係以總額團體成本列帳。有關前述本集團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列示如下：

(1)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其 他	\$-	\$262

本公司承接之陸客團外包予其他關係人，係依雙方簽訂之業務合作協議書約定收取定額之利潤及子公司貴賓公司對其他關係人所提供之勞務，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對關係人收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其 他	\$-	\$9

本公司因承接團體旅遊業務支付予其他關係人之機票款團體成本，係依航空公司報價，無其他交易可供比較。對關係人付款條件係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3.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陸客團外包屬代理人，係以手續費收入淨額列帳，因前述交易所產生之代收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u>代收款項</u>		
其 他	\$-	\$925

4. 租金收入

- (1) 本集團出租辦公室予其他關係人使用而發生之租賃收入(租金係按月收取)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9 年度	108 年度
<u>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租金收入</u>		
其 他	\$229	\$229

- (2)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出租辦公室而收取之保證金金額均為 20 仟元，帳列存入保證金項下。

5. 背書保證

本公司向銀行借款及發行短期票券而由關係人作為連帶保證情形如下：

借款銀行及保證/承兌機構	連帶保證人
<u>109.12.31</u>	
中國信託銀行、上海商業儲蓄銀行、台北富邦銀行 及兆豐票券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u>108.12.31</u>	
永豐銀行、第一銀行、中國信託銀行及兆豐票券	主要管理人員(本公司董事長)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6.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資訊

本集團給付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主要管理人員薪酬總額相關資訊彙總如下：

項 目	109 年度	108 年度
短期福利	\$16,666	\$28,099
退職後福利	200	275
合 計	\$16,866	\$28,374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係由本集團薪資報酬委員會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中，已提供金融機構及交通部觀光局作為本集團借款、申請融資額度、發行短期票券保證或承兌之擔保、保證之擔保暨本集團旅行業保證金如下：

帳 列 項 目	109.12.31	108.12.31	抵押機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55,887	\$417,130	第一銀行、永豐銀行、台北富邦銀行及兆豐票券
其他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定期存款	15,157	14,54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中國信託銀行、花旗銀行、國泰世華銀行、上海浦發銀行及交通部觀光局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房屋及建築	200,621	203,565	中國信託銀行及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投資性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	383,475	387,318	中國信託銀行
合 計	\$955,140	\$1,022,55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有下列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中：

1. 本集團為與國際航空運輸協會及航空公司之業務往來，提供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八所述之質押資產，委請金融機構出具保證函之保證金額為 166,342 仟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2.截至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興建旅館已簽訂重大合約金額為 347,528 仟元，其中尚未支付款項金額為 341,228 仟元。
- 3.本公司與非關係人簽訂位於屏東縣琉球鄉白沙段第 286 地號土地之承租契約書，以興建旅館，若於租賃期間屆滿後未續租，租賃標的物上所興建之建築物及附屬建物所有權移轉情形，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1(3)。
- 4.本公司因發行短期票券所開立之保證票據合計 643,000 仟元。
- 5.本公司為政府補助專案所開立之保證票據金額為 14,220 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民國一一〇年一月與非關係人簽訂土地暨房屋及建築所有權買賣移轉契約書，約定出售總價款為 124,000 仟元，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已收取全數價款並已完成過戶登記。

十二、其 他

1.資本管理

- (1) 本集團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為確保本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及產品或服務依相對之風險水準訂價，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 (2) 本集團依風險比例設定資本金額，並根據經濟情況之變動及標的資產之風險特性，進行資本結構管理並適度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 (3) 本集團與相同行業中之其他企業一致，係以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為基礎，進行資本控管。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負債總額扣除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其他權益及非控制權益)加上淨負債。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4) 本集團並無任何需遵循外部所加之資本規範。有關本集團各期之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列示如下：

	109.12.31	108.12.31
負債總額	\$1,214,341	\$1,341,961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283,063)	(403,935)
淨負債	931,278	938,026
權益總額	1,123,821	1,156,567
資本總額	\$2,055,099	\$2,094,593
淨負債對資本總額比率	45.32%	44.78%

2. 財務風險管理

- (1) 本集團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租賃負債及因營業活動產生之應收款項與應付款項等，並藉由該等金融工具以調節營業資金需求，因此本集團之營運需承受多項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整體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係為降低因金融市場變動而使得本集團暴露於財務風險之潛在不利影響。
- (2) 本集團之財務管理部門係透過與本集團之營業單位密切聯繫，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分析暴險程度，以管理本集團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並由本集團董事會負責監督與管理。

- (3) 本集團金融工具之主要風險說明如下：

A. 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主要市場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而產生之匯率風險，及因金融工具交易而產生之利率風險或價格風險。

(A) 匯率風險

本集團主要匯率風險係因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營運活動及國外其他長期投資而產生。對此，本集團隨時注意外幣之變動情形，機動調整匯率，並適時購進外幣及承作衍生工具；各線亦採較保守穩健之估價政策，適時調整產品售價，以降低損失幅度。另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性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於報導日具匯率波動重大暴險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暨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大陸子公司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敏感度分析係本集團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升值 3%，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若新台幣對各相關外幣貶值 3%時，則對稅前淨利或權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敏感度分析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變動幅度	稅前淨利 增減數	權益 增減數
109.12.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3,673	28.1~28.48	\$103,337	3%	\$(3,100)	\$-
歐元：新台幣	1,200	34.55~35.06	41,464	3%	(1,244)	-
日幣：新台幣	82,156	0.27~0.28	22,429	3%	(673)	-
非貨幣性項目：無。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28	28.1~28.48	\$776	3%	\$23	\$-
歐元：新台幣	54	34.55~35.06	1,853	3%	56	-
非貨幣性項目：無。						
108.12.31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新台幣	\$779	30.00	\$23,384	3%	\$(702)	\$-
歐元：新台幣	1,482	33.67	49,900	3%	(1,497)	-
日幣：新台幣	25,729	0.277	7,127	3%	(214)	-
非貨幣性項目：無。						

<續下頁>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承上頁>

				敏感度分析		
				稅前淨利	權益	
				變動幅度	增減數	增減數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49	30.00	\$13,475	3%	\$404	\$-
歐元：新台幣	14	33.67	483	3%	14	-
日幣：新台幣	4,940	0.277	1,368	3%	64	-
<u>非貨幣性項目</u> ：無。						

本集團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之金額及換算至合併財務報告表達貨幣之匯率資訊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9 年度		108 年度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兌換損益	平均匯率
新台幣	\$(2,893)	-	\$15,097	-
人民幣	(909)	-	(8)	-
合 計	\$(3,802)		\$15,089	

(B) 利率風險

本集團之利率風險包括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浮動利率金融工具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固定利率金融工具係本集團所從事之約當現金-定期存款、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應付短期票券及租賃負債；浮動利率金融工具則係活期存款及銀行短期借款及銀行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本集團係以動態基礎對利率風險進行評估分析，藉由維持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控管利率風險之暴險程度，若於未來利率風險產生重大暴險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預計以利率交換合約或遠期利率協定進行風險管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本集團固定及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109.12.31	108.12.31
固定利率		
金融資產	\$54,770	\$186,784
金融負債	(767,260)	(582,247)
淨 額	<u>\$ (712,490)</u>	<u>\$ (395,463)</u>
浮動利率		
金融資產	\$263,116	\$221,555
金融負債	(274,000)	(220,000)
淨 額	<u>\$ (10,884)</u>	<u>\$ 1,555</u>

b.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所從事之浮動利率金融負債，若於報導日之市場放款利率增加 1%，並假設持有一會計年度，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得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及一〇八年度之稅後淨利分別減少 2,192 仟元及 1,760 仟元。

本集團所持有之浮動利率金融資產係屬活期存款，本集團預期不至於有重大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C)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因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等 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股權連結商品、受益憑證及權益證券，而產生價格風險，惟其中對未上市(櫃)公司-承億文旅(股)公司係屬策略性投資，本公司將不會積極交易該投資，其餘本公司係以投資組合方式分散風險。

敏感度分析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若於報導日前述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對稅後淨利之影響如下，若連結標的及受益憑證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下跌 10%時，則對稅後淨利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持有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普通股暨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若於報導日該金融資產價格上漲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其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若前述金融資產價格下跌 10%時，則分別對稅後淨利及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產生相反方向之影響。

	109 年度	108 年度
稅後淨利增加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9,531	\$18,071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6,246
股權連結商品	19,278	19,454
小 計	38,809	43,771
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增加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80,490	73,249
合 計	\$119,299	\$117,020

B.信用風險

- (A) 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金融資產受到交易對方或他方未履行合約之潛在影響，其影響包括本集團所從事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集中程度、組成要素、合約金額及其他應收款。本集團為降低信用風險，對於銀行存款、約當現金-定期存款、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金融資產之交易對象均為國內知名之金融機構、證券機構或信用良好之國外公司，而對於應收款項，則係持續評估交易對象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適時修正個別客戶交易額度及交易方式，以提升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品質。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日對於金融資產逾期或減損進行評估分析，本集團之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如下：

	109.12.31	108.12.31
信用風險暴險金額		
備抵損失-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衡量	\$-	\$-
備抵損失-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金額衡量		
應收票據	500	500
應收帳款	1,133	1,133
合 計	<u>\$1,633</u>	<u>\$1,633</u>

上列信用風險暴險金額均來自於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回收，本集團已持續評估影響應收款項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件並提列適當備抵帳戶，故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已適當考量及反映信用風險。另本集團對於提列備抵帳戶之金融資產減損，並未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

(C) 本集團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09.12.31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同 業：			
0~180 天	\$11	1%	\$-
181~240 天	37	1%	-
241~300 天	-	1%	-
301 天以上	-	100%	-
小 計	<u>48</u>		<u>-</u>
直 客：			
0~30 天	12,028	0~1%	41
31~60 天	5	0~1%	-
61~120 天	21	0~1%	-
121 天以上	37	100%	37
小 計	<u>12,091</u>		<u>78</u>
合 計	<u>\$12,139</u>		<u>78</u>
未迴轉之備抵損失			<u>1,555</u>
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			<u>\$1,633</u>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8.12.31	應收票據 及應收帳款 總帳面金額	準備矩陣 (損失率)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同業：			
0~180 天	\$1,453	4.89%	\$71
181~240 天	13	5.82%	1
241~300 天	-	0%	-
301 天以上	-	100%	-
小計	1,466		72
直客：			
0~30 天	80,280	0~1%	742
31~60 天	2,291	0~1%	14
61~120 天	1,398	0~1%	3
121 天以上	334	0~100%	131
小計	84,303		890
合計	\$85,769		962
未迴轉之備抵損失			671
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			\$1,633

(D) 應收帳款信用風險集中程度分析如下：

本集團商品之最終服務對象主要為不特定之消費大眾，無超過占營業收入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故不適用。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及向銀行融資，以支應履行營運之所有合約義務，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集團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之股票投資，因無活絡市場，故暴露於流動性風險。另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項下之穩健型外幣套利票券，因有約定三個月閉鎖期，故於該閉鎖期內將有流動性風險。銀行融資係本集團之重要流動性來源，管理階層係透過資本結構管理、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及遵循借款合同條款，以確保銀行融資之再取得，進而降低流動性風險。

(A) 銀行融資尚可動用額度

	109.12.31	108.12.31
短期借款尚可動用額度	\$531,000	\$310,000
長期借款尚可動用額度	30,000	-
合計	\$561,000	\$310,00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 非衍生金融負債未折現之到期分析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 計
<u>109.12.31</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銀行借款	\$179,693	\$-	\$-	\$-	\$179,693
應付短期票券	643,000	-	-	-	643,000
銀行長期借款					
(含一年內到期)	20,497	47,962	27,979	-	96,438
應付票據	2,965	-	-	-	2,965
應付帳款	30,560	-	-	-	30,560
其他應付款	36,318	-	-	-	36,318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11,254	10,026	30,025	146,520	197,825
合 計	<u>\$924,287</u>	<u>\$57,988</u>	<u>\$58,004</u>	<u>\$146,520</u>	<u>\$1,186,799</u>

108.12.31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	\$220,132	\$-	\$-	\$-	\$220,132
應付短期票券	530,000	-	-	-	530,000
應付票據	28,870	-	-	-	28,870
應付帳款	108,830	-	-	-	108,830
其他應付款	42,022	-	-	-	42,022
租賃負債					
(含一年內到期)	9,109	7,783	18,198	22,674	57,764
合 計	<u>\$938,963</u>	<u>\$7,783</u>	<u>\$18,198</u>	<u>\$22,674</u>	<u>\$987,618</u>

(4)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集團之金融工具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A.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當使用評價技術時所採用之假設

(A) 短期金融工具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金融工具到期日甚近，若以未來現金流量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假設本集團若依契約約定期間終止契約，預計所能取得或必須支付之金額，一般均包括當期末結清契約之未實現損益，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估算。
- (C)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上市及興櫃公司普通股暨國內上市公司特別股)因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故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
-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其股權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
- (E) 其他金融資產以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係因預計未來收取之金額按市場利率折現之現值近似於帳面金額，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
- (F) 租賃負債係按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以本集團各承租方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續後再以有效利息法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其帳面價值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B.公允價值衡量之分類層級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對相同資產或負債可取得之活絡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於原始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A) 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工具之分類層級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有關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 計
<u>109.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95,306	\$-	\$-	\$195,306
股權連結商品	-	71,814	-	71,81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804,895	-	-	804,895
<u>108.12.31</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受益憑證	\$180,706	\$-	\$-	\$180,706
300%參與率連結				
受益憑證商品	-	21,139	-	21,139
股權連結商品	-	73,538	-	73,53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732,487	-	15,142	747,629

(B) 本集團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公允價值移轉情形：

a. 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並無公允價值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任何重大移轉情形。

b. 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興櫃公司普通股(台灣虎航(股)公司)，原係持有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取得金額合計為 65,729 仟元。因本公司及子公司雍利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取得中華航空(股)公司為辦理台灣虎航(股)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所釋出之台灣虎航(股)公司股權，故以在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查得其母公司中華航空(股)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三十日洽特定人之認股價格為其公允價值，嗣因已可取得其市場報價，故移轉為第一等級。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金融工具以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109 年度	108 年度
期初餘額	\$15,142	\$15,653
本期新增	-	-
本期處分	(15,167)	-
本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5	(511)
期末餘額	\$-	\$15,142

(D) 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 a.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b.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300%參與率連結受益憑證商品及股權連結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約定連結標的之公告淨值或收盤價按契約約定之結算方式評算。
-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之公允價值，係以股價淨值比法並考量流動性折價後估計股權公允價值。

(E)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主要為流動性折價，若流動性折價增加 10%，且在所有其他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減少 750 仟元。

(F)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會計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性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本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新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各項資訊如下：

- (1) 資金貸與他人：詳附表一。
-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詳附表二。
-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詳附表三。
-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此事項。
-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2。。
-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六。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補充揭露本集團民國一〇九年度對非屬大陸地區之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有重大影響、控制或合資權益者之相關資訊：詳附表四。

3.大陸投資資訊

-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詳附表五。
- (2) 本期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A.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B.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此事項。
 - C.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情形：無此事項。
 - D.票據背書及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目的：無此事項。
 - E.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此事項。
 - F.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詳附表六。

4.主要股東資訊

持有本公司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詳附表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四、部門資訊

本集團有四個應報導部門，明細如下：

1. 團體旅遊部門：旅遊路線規劃設計、包裝暨提供各項旅遊業務服務。
2. 國內交通運輸部門：國內遊覽車出租部門。
3. 航空客運暨貨運代理部門：民用航空客運總代理、保險經紀、運動訓練、市場管理暨相關旅遊證照之辦理。
4. 票務等其他部門：代訂個人機位、住宿及交通設備承租、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衡量，並作為評估應報導部門損益係以稅前營業損益(不包括總管理及後勤成本、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及所得稅費用)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績效之基礎。此衡量金額係提供營運決策者用以決定分配資源予該等部門及評估該等部門績效。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所述之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因本集團之部門資產及負債資訊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參考或形成決策之用，故未揭露部門資產及負債。

部門資訊

	團體旅遊 -亞洲線	團體旅遊 -歐洲線	團體旅遊 -紐澳線	團體旅遊 -其他	國內交通運輸 部門	航空客運暨貨 運代理部門	票務等其他 部門	調節 及銷除	合 併
109 年度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95,863	\$80,303	\$23,934	\$201,586	\$1,947	\$47,635	\$38,240	\$-	\$489,508
部門間收入	-	-	-	2,367	1,092	-	2,934	(6,393)	-
收入合計	\$95,863	\$80,303	\$23,934	\$203,953	\$3,039	\$47,635	\$41,174	\$(6,393)	\$489,508
部門損益	\$14,475	\$16,036	\$1,686	\$30,908	\$190	\$47,592	\$19,071	\$-	\$129,958
總管理及後勤成本									(169,929)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8,04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558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6,627
折舊									\$25,32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									
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2,908)
所得稅費用									\$3,150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5,827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108 年度	團體旅遊 -亞洲線	團體旅遊 -歐洲線	團體旅遊 -紐澳線	團體旅遊 -其他	國內交通運輸 部門	航空客運暨貨 運代理部門	業務等其他 部門	調節 及銷除	合 併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93,882	\$739,591	\$94,027	\$1,559,118	\$4,911	\$57,068	\$126,162	\$-	\$2,974,759
部門間收入	-	-	-	-	1,751	-	11,541	(13,292)	-
收入合計	\$393,882	\$739,591	\$94,027	\$1,559,118	\$6,662	\$57,068	\$137,703	\$ (13,292)	\$2,974,759
部門損益	\$37,206	\$98,269	\$11,306	\$120,442	\$804	\$56,548	\$94,861	\$-	\$419,436
總管理及後勤成本									(242,368)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9,55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7,755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244,381
折舊									\$25,7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合資損益之份額									\$ (48)
所得稅費用									\$43,641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352,871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 金額	期末餘額 (註一)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 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0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380	\$ 4,380	\$ 2,628	1.95%	(註二)	\$ -	營運周轉	\$ -	-	\$ -	(註三)	(註三)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之金額。

註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註三：個別貸放限額及總限額均為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淨值21,242千元×40%=8,497千元。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三)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資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註六)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占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四)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七)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七)
		公司名稱	關係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子公司	\$55,985	\$62,789	\$55,985	\$23,515	\$23,515	8.40	\$279,92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55,985	29,000	29,000	-	-	-	279,92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紅林旅行社(股)公司	子公司	55,985	29,000	29,000	-	-	-	279,92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孫公司	55,985	29,000	29,000	-	-	-	279,925			

註一：係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之保證額度。

註二：係董事會通過之背書保證額度。

註三：對單一公司背書保證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

註四：對外背書保證總額最高不得超過其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

註五：限額之計算係按其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淨值評價而得。

註六：雍利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提供不動產予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菲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紅林旅行社(股)公司及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作為金融機構為其出具保證函之擔保。

註七：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者均須填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項目	期末(109.12.31)			
					股數/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淨值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結構型商品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559	-	\$9,559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405	-	10,405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098	-	9,098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8,874	-	8,874
	基金	復華南非幣短期收益A類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74,856	15,053	-	15,053
		復華南非幣長期收益A類型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49,000	10,426	-	10,426
		多元化外幣(歐元)投資組合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79,249	37,122	-	37,122
		復華智能一號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500,000	95,675	-	95,675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0	218,000	-	218,000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500,462	126,530	-	126,530
		雲品國際酒店(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18,750	30,080	-	30,080
		台灣虎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93,641	57,188	-	57,188
	其他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0	185,400	-	185,400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965,000	49,987	-	49,987
		文峰科技(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0,000	48,550	-	48,550
		穩健型外幣套利策略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22,113	-	22,113
康利企業(股)公司	基金	復華新興市場高收益債券A股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858,547	18,846	-	18,846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9,211	-	9,211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00	10,405	-	10,405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500,000	8,125	-	8,125
	股票	股權連結商品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6,500,000	6,137	-	6,137
		中華航空(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733	24,109	-	24,109
		台灣虎航(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1,800	-	21,800
		國泰金融控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6,508	499	-	499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6,180	-	6,180
		聯邦商業銀行(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0,000	5,180	-	5,180
	股票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88,000	9,592	-	9,592
		中華電信(股)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21,800	-	21,800
	基金	復華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44,767	2,106	-	2,106
		凱基凱旋貨幣市場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60,572	6,542	-	6,542
	基金	合庫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91,121	5,028	-	5,028
		合庫貨幣市場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0,369	4,508	-	4,508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四：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109.12.31)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 (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數	比例(%)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獲利企業(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216,701	\$216,701	18,954,000	99.76	\$ (15,438)	\$ (15,438)	子公司(註1及註2)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台北市	出版業	4,000	4,000	400,000	100.00	(65)	(65)	子公司(註1及註2)
	柏悅(股)公司	台北市	市場管理	28,000	28,000	2,800,000	100.00	(2,762)	(2,749)	子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13,208	13,208	1,651,000	33.02	52	17	子公司(註1及註2)
	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	台北市	運動訓練業	3,600	-	360,000	60.00	(1,613)	(968)	子公司(註1及註2)
	柏邑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賃業	25,000	-	2,500,000	100.00	(83)	(83)	子公司(註1及註2)
	鑫德旅館(股)公司	高雄市	旅館業	-	5,700	-	-	(12,807)	(2,433)	合資(註1及註4)
	美思全球控股(股)公司	新北市	投資業	20,000	-	2,000,000	40.90	(1,163)	(475)	關聯企業(註1)
	華夏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5,368	5,368	600,000	100.00	19	-	孫公司(註1及註2)
	紅林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社	2,449	2,449	600,000	100.00	4	-	孫公司(註1及註2)
獲利企業(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台北市	代理航空業務	33,870	33,870	2,595,685	74.16	4,743	-	孫公司(註1及註2)
	非美運通旅行社(股)公司	台北市	旅行社	5,550	5,550	600,000	100.00	1	-	孫公司(註1及註2)
	競技國際(股)公司	台北市	資訊處理業	1,725	1,725	280,000	80.00	25	-	孫公司(註1及註2)
	獲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台北市	保險代理人	5,000	5,000	500,000	100.00	715	-	孫公司(註1及註2)
	貴賓通運(股)公司	台北市	遊覽車客運業	35,518	35,518	3,349,207	66.98	52	-	子公司(註1及註2)
	天禾航空貨運承攬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貨運業務	5,000	5,000	500,000	100.00	(113)	-	孫公司(註1及註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註1：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而得。

註2：已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個體中。

註3：係包含民國一〇九年第二季認列之減損損失，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13。

註4：鑫德旅館(股)公司之股權於民國一〇九年九月已全數出售，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五：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 投資金額		本期末自 臺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4)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註4)	截至本期末 已匯回臺灣 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大陸被投資名稱												
上海陸際國際貨 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USD 1,000	係孫公司一台灣中國 運通股份有限公司轉 投資	USD 950	\$-	\$-	USD 950	\$10,794 (RMB 2,520)	75.00	\$8,096 (RMB 1,890)	\$37,034 (RMB 8,455)	USD 582
上海陸和國際貨 運代理有限公司	代理貨運業務	RMB 5,000	上海陸際轉投資	(註2)	-	-	(註2)	274 (RMB 64)	75.00	(206) (RMB 48)	21,242 (RMB 4,850)	-
本期末累計自臺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1)						
\$26,695 (USD 950)				\$26,695(註2) (USD 950)		\$674,292						

註1：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所訂「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規定辦理。

註2：上海陸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係上海陸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本公司之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係於民國九十四年投資上海陸際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故間接持有上海陸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註3：子公司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二十五日為向非關係人取得上海陸際公司20%股權比例，而預付投資款項11,850千元。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前述股權轉讓過戶程序尚未辦理完成而帳列預付投資款-非流動項下，嗣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三日已完成過戶程序，請參閱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2。

註4：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簽證會計師審核之財務報表評價而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注三)
						交易條件	總資產之比率(注三)	
109年度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	個別議定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4,662	個別議定	3.00	3.00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1,990	個別議定	0.41	0.4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利息費用	86	個別議定	0.02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存出保證金	340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0.01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企業(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16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勞務收入	571	個別議定	0.12	0.1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其他收入	40	個別議定	0.01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457	個別議定	0.09	0.09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817	個別議定	0.17	0.17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500	個別議定	0.10	0.10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應付帳款	190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1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500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2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792	個別議定	0.16	0.1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589	個別議定	0.12	0.1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34	個別議定	0.01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存入保證金	15	依合約約定支付保證金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鳳凰旅遊出版社(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22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1	0.01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收入	15	個別議定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18	個別議定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400	個別議定	0.08	0.0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應收帳款	39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400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0.02	0.02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26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304	個別議定	0.06	0.06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867	個別議定	0.18	0.18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其他流動負債	11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464	個別議定	0.09	0.09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六：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 關係(註二)	科目	金額	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109年度							
0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公司	柏邑(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4	個別議定	-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1	營業成本	275	個別議定	0.06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營業費用	248	個別議定	0.05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鈺林旅行社(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48	個別議定	0.03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171	個別議定	0.03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1	租金收入	91	個別議定	0.02
1	雍利企業(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付款	-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競技國際(股)公司	3	營業費用	150	個別議定	0.03
2	台灣中國運通(股)公司	上海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2,915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12
3	競技國際(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120	個別議定	0.02
3	競技國際(股)公司	貴賓通運(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4	個別議定	-
3	競技國際(股)公司	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	3	營業收入	74	個別議定	0.02
3	競技國際(股)公司	雍利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3	應收帳款	126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1
4	柏悅(股)公司	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	3	其他應收款	1,598	依雙方協議採彈性收款	0.07
4	柏悅(股)公司	菲尼克斯健身(股)公司	3	租金收入	271	個別議定	0.06
5	上海隆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上海隆和國際貨運代理有限公司	3	其他應付款	2,679	依合約約定還款	0.11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鳳凰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附表七：主要股東資訊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張金明		10,401,136	15.49
張巍耀		4,464,955	6.65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每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本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百分之五以上資料。

至於本公司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本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